淡江時報 第 685 期

**淡江國際化大事紀**

**特刊**

★民國57年3月19日，與日本中央學院大學簽定學術交流協議，成為本校第一所姊妹校

★民國67年3月正式成立「學術交流委員會」，負責研究及執行有關本校之國際性學術交流及延聘淡江講座等工作。

★民國82年，日文系率先選派15名大三學生至麗澤大學修習學分一學期，83年元月返國。此為國內之創舉，也成功的帶領淡江大學學生踏出國際化之第一步。

★民國83年，本校通過「淡江大學學生出國修習學分辦法」。

★民國84年8月1日起，學術交流委員會改組為「國際交流委員會」，由學術副校長兼任國際交流委員會主任委員，其職掌除原有國際學術交流工作外，更擴大至包括學生短期海外留學、鼓勵學生出國參加國際會議及體育、文化、學生社團等之國際交流活動。

★民國88年，本校為加速達成國際化目標、促進國際學術交流、加強國際合作及國際教育發展、提高學術水準，除原有之國際交流委員會外，特設置國際交流暨國際教育處。

★民國92年大學部另籌組全面英語教學班1班（國貿系英語專班），此班之課程除部分校定核心課程外，皆採英文授課，並於大三出國修習學分一年。

★民國94年，法文系學生鄧家均成為本校姐妹校雙學位制的首位受惠者，順利從法國里昂第三大學畢業。

★民國95年，本校12學院派各系代表訪問日本姊妹校。

★民國96年，海外留學基金會（SAF，The Study Abroad Foundation）董事長Prof. John Belcher蒞校，與本校校長張家宜在外語大樓外賓接待室，共同簽定合作備忘錄。本校是全台第一所與該會簽訂備忘錄之學校，未來本校學生可選擇與該基金會合作之所有國外大學出國研修，學分可獲抵免。

★民國96年，國貿系、管科所今年首次舉辦碩士班學生出國計畫，國貿系國際企業學碩士班和管科所，凡是甄試入學的學生，必須出國修學分一年，96學年度將有國貿系7名、管科所1名同學前往美國密西根大學福林特分校，及2名同學前往加州州立大學沙加緬度分校就讀一年。

★民國96年6月國外姐妹校增加為97所。

★民國96年8月，蘭陽校園第一批大三學生出國留學。

